

附件一、我國將於 MC13 傳遞訊息重點

一、向全球展示更具自由開放與包容的臺灣，爭取經貿合作機會

(一) 臺灣加入 WTO 後與世界貿易緊密連結，成為全球可信賴的貿易夥伴與供應來源：

- 過去兩年(2022-2023 年)相較我國入會前後兩年(2001-2002 年)，臺灣對外貿易總額從 4,871 億美元成長至 1 兆 6,918 億美元。
- 我國在半導體、環保及醫療生技等產業發展成熟，是會員因應氣候變遷、數位轉型的可信賴夥伴。

(二) 臺灣積極強化供應鏈韌性與包容性經濟發展，也期盼與 WTO 會員持續合作縮減數位落差：

- 透過新南向等政策協助臺商海外佈局，分散貿易與投資風險，強化供應鏈韌性與安全。
- 保障原住民及微中小企業等群體共享經濟利益，例如與紐西蘭、加拿大及澳洲參加「原住民族經濟貿易合作協議(IPETCA)」。
- 推動性別主流化有成，我國女性立委達 41.6%為亞洲第一；女性擔任負責人之公司家數達 31.9%。
- 持續運用資通訊產業之優勢，協助縮減數位落差，確保各會員享受數位經濟成果。

(三) 臺灣近年與他國經貿合作成果豐碩，期盼加入更多

區域性經濟組織，為企業打造更健全的經貿規則：

- 臺美簽署「21 世紀貿易倡議首批協定」，為貿易便捷化、良好法制作業、服務業國內規章、反貪腐及中小企業等 5 項重要議題建立高標準規則。
- 臺英簽署「提升貿易夥伴關係協議」，為數位貿易、投資、再生能源與淨零碳排等議題建立談判機制。
- 臺加簽署「投資促進與保護協議」，融入社會責任、環境保護、治理目標等高標準貿易規範。
- 積極申請加入 CPTPP、與他國推動經貿合作，共同打造更自由開放及包容的世界貿易規則。

二、與會員共同推進 WTO 改革以應對國際經貿當前挑戰

(一) 國際經貿局勢充滿挑戰，WTO 會員須合作因應：

- 包括地緣政治緊張、公共衛生威脅、氣候變遷、糧食危機，有些國家甚採取經濟脅迫及非市場措施，威脅全球經濟與供應鏈安全。
- WTO 改革並非一蹴可幾，但會員協力合作仍有能力繼續促進全球經濟繁榮與包容性成長。

(二) 說明我國對 MC13 重要議題立場

- **貿易與產業補貼：**非市場經濟體採行的不公平補貼措施，造成生產過剩是世界貿易體系嚴峻挑戰，促請 WTO 會員優先處理。
- **爭端解決機制：**期盼本年底前達成實質成果，使此機制有效順利運行，以助貿易規則被有效執行。

- **漁業議題**：主張漁獲量大國、補貼金額前十大國等皆應受較嚴格的補貼規範，以維護公平競爭及漁業資源有效管理。
- **農業議題**：不應任意採行限制措施危及其他會員的糧食安全，且相關談判應以透明、包容方式推動，以達成衡平結果。
- **貿易與環境**：環保措施應符合相關貿易規範，盼與會員討論近期單邊措施，例如歐盟 CBAM 機制。
- **智慧財產權**：鼓勵技術移轉促進全球經濟發展，但移轉應基於合意的商業條件，不應有不當剽竊。
- **電子傳輸資料免徵關稅**：各國應繼續同意免徵關稅，促進電商發展。